

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

使用可再生能源目标

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（以下简称第六分公司）严格履行社会环境及可持续发展责任，致力于全面实现节能减排。第六分公司承诺在 2030 年前实现生产及运营 100%使用可再生能源。为确保公司可再生能源工作的推进落实，由事业部总经理担任公司节能委员会主席，监督可再生能源管理工作及绩效表现，负责推动落实具体的可再生能源管理工作。为了提升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占比，推进达成目标，第六分公司具体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优化部署：

1、安装屋顶光伏电站：

在深圳光明园区已完成光伏项目建设的基础上，浙江兰溪园区投资两千余万元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、综合能源管理平台项目。利用现有园区#1~#6 栋厂房闲置屋顶建设 18 个光伏阵列，预计装机规模 5MW。

2、参与绿电交易：

除了园区自建光伏发电项目外，公司还计划每年从外部购买绿电来补充用电缺口，以达成公司可再生能源使用目标。

3、提高能源利用率：

通过绿色办公、绿色出行、绿色食堂、日常节能等打造绿色生态示范园区。通过生产区域整合、集中生产、错峰生产、生产工序优化、设备状态分类管理等措施来提升能源利用效率。

4、改造高耗能设备：

通过车间照明改善、空压系统余热回收、完善能耗计量设备、搭建能管中心，实现能源信息化。

在实现 100%绿电承诺的征途中，欣旺达也将通过自己的商业行动，影响利益相关方，共同实现第六分公司 100%使用可再生能源的愿景，创造一个更加绿色的世界。

